

交通費收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受領人		職別		服務單位	
受領事由	擔任/出席 年 月 日 碩/博士 學位考試之口試委員				
起迄地點	↔	搭乘交通工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飛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鐵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火車
金額	計算明細：				
	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				
選擇銀行匯款者 需扣 10 元匯費 (請附存摺影本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局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銀行 分行		
	帳號：				
上述款項，業已如數收訖 此致 國立成功大學		受領人簽名或蓋章： 住址： 身分證統一編號：			
* 需核對款項者請填 E-mail：					
備註：付款有 3 種：1. 銀行匯款 2. 郵局轉帳 3. 開支票，因處理方式不同， <u>請分開請款</u> ，並請至「系所經費系統」/請購作業/第 14 項一般經費支出維護(個人及多筆匯付)登打受款人資料，再列印黏貼憑證。					